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7880868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4日

商 标

霸崑

申 请 人 洛阳乐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吕店镇下范村村民委员会1楼108室

代理机构 天津权大师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8类：无线广播；信息传送；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；视频会议服务；提供互联网聊天室；提供在线论坛；视频点播传输；卫星传送；电信设备出租；在虚拟环境中提供聊天室